陽光國小 112 學年度課後照顧班（放學後安親班）招生簡章

一.目的：為適應家庭結構改變，協助家長解決子女照顧問題，安排適當課後輔導活動，促進學童身心發展。

二.實施對象及開班數：招收本校學生，開設 7 或 8 班為原則。如各班學生人數不足 22 人則不開班或開設混齡班。

三.上課日期：自 112/8/30(三)開學日起至 113/6/28(五)學年度結束，每週一至週五（國定假日或另有規定者依規停課。）每日放學後到下午六時止，超過六點者請參加延長照顧(下午六至七點)。

四.服務內容：學生家庭作業指導、體能活動及生活照顧。

五.收費標準與繳費方式：

1.收費內容將依「新竹市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」辦理，每兩個月收費一次，於單月月初收費，學費會因參加人數及每月日數的不同而有差異。請於繳費單上之截止日前繳費完畢。如學生因故不繼續上本校課後照顧班者，請於雙月之 22 日前通知其課後照顧班老師，否則仍須繳交下一期之學費。

2.延長照顧每小時 50 元，如未參加延長照顧但一學年累計 2 天超時接回，第 3 天起連同前 2 次累計每天加收費用 80 元。

3.**低收入戶、原住民、領有手冊之身心障礙學生**參加課後照顧班因有補助，**<u>報名時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</u>**。

4.退費：依「新竹市市立高級中學及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生退費標準表」辦理。

六.報名登記方式：

身分別	報名日期	報名表繳交方式	抽籤公告時間
升二至六年級一般學生	5/12(五)至 5/30(二)	行政事務處或各課後照顧班老師	6/1(四)
升小一新生	5/ 6(六)新生報到日	新生報到工作人員(08:30-11:30)	
	5/12(五)至/5/30(二)	普掛:新竹市明湖路 200 號王政嘉主任	

（報名超過每班 25 人數將以抽籤方式決定錄取名單。）

七.**低收入戶子女、原住民籍、領有手冊之身心障礙學生及本校(含幼兒園)教職員工子女優先報名錄取 。領有手冊之身心障礙學生將轉介本校特教安親班就讀，如特教安親班額滿，再行安排普通安親班，惟每班 2 人為上限，普通安親班超出 2 位身心障礙學生，仍需以抽籤決定**。繳交報名表時將拿到一組報名編號或掛號存根，以確認報名完畢。 洽詢專線：03-5629600 轉 125(行政事務處王主任)。

……報　名　表……

陽光國小 112 學年度課後照顧班（安親班）報名表

學生姓名		**報名編號（由學校填寫）**			
班別	升_____年級_____班（升一、三、五年級免填班級）	性別		是否為雙胞胎	□是 □否
家長與其他緊急聯絡人資訊緊急聯絡用請務必填寫清楚	父(姓名)： 公司電話： 行動：				
	母(姓名)： 公司電話： 行動：				
	家用電話	其他緊急聯絡人(姓名)：關係： 聯絡電話：			
學生身分別	□一般學生□教職員工子女□低收入戶子女□原住民籍學生□身心障礙學生（後面三類學生，交回本表時須一併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）				
接送方式	□自行回家□家長接送（接送人稱謂： 、電話： ）				
延長照顧	□需要(晚間六點至七點) □不需要				
學生須遵守學校相關規定，遵從本課後照顧班老師的指導，如不能遵守者，則由家長自行帶回管教，絕無異議。 家長簽名:					

----------教師簽收後撕下發還(掛號郵寄不發，自行保留掛號存根)----------

學生姓名：　　112 課後照顧班報名編號：　　簽收教師：